

南通爱慕希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（更正公告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南通爱慕希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1年 12 月 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4），经事后审查发现该公告的议案审议情况中，应该选择非累积投票议案，工作人员误选择了累积投票议案选项，导致公告文件编辑有误。

一、更正的主要内容

更正前为：

（一）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1. 议案内容

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：因公司原董事会董事李纯莹女士提请辞职，经公司股东提名，拟选举韩意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：因公司原监事洪裕锋先生提请辞职，经公司股东提名，拟选举李京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2.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（如适用）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（%）	是否当选
1	关于公司补选第三届	53,800,000	100.00%	是

	董事会董事的议案			

3. 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（如适用）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（%）	是否当选
1	关于公司补选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	53,800,000	100.00%	是

更正后为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原董事会董事李纯莹女士提请辞职，经公司股东提名，拟选举韩意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原监事洪裕锋先生提请辞职，经公司股东提名，拟选举李京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二、更正后的公告披露情况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更正后的《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8）。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复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避免类似错误的再次发生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爱慕希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17 日